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北區 00 社區發展協會 函

會 址：
電 話：
電子信箱：
承 辦 人： (蓋團體圖記)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000 年 0 月 0 日

發文字號：000000 字第 000000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有關本會訂於 00 年 00 月 00 日 00 時假 00000 活動中心召開第 00 屆第 00 次會員大會，請貴所派員蒞臨指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督導各級人民團體實施辦法第 5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開會通知單。

正本：臺南市北區區公所
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 000 (簽字章或私章)